附件1：

新疆昌吉州玛纳斯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玛纳斯县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能不予公示。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玛纳斯县人民检察院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不予公示。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1,127.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8.97万元，增长7.53%，主要原因是：2019年检察院办公楼暖气维修改造和更换办公楼门窗项目，向财政申请维修改造资金，故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174.0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2.24万元，增长8.53%，主要原因是：2019年检察院办公楼暖气维修改造和更换办公楼门窗项目，向财政申请维修改造资金，故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1,127.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99.97万元，占97.5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7.47万元，占2.4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支出1,174.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2.01万元，占85.35%；项目支出172万元,占14.6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099.9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0.3万元，增长17.06%，主要原因是：2019年检察院办公楼暖气维修改造和更换办公楼门窗项目，向财政申请维修改造资金，故财政拨款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支出1,099.9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9.79万元，增长9.98%。主要原因是：2019年检察院办公楼暖气维修改造和更换办公楼门窗项目，向财政申请维修改造资金，故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725.59万元,决算数1,099.9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1.6%。主要原因是：政法转移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费共172万元，是当年追加项目，年初预算未列支；2019年检察院办公楼暖气维修改造和更换办公楼门窗项目资金为当年追加项目，年初预算未列支。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725.59万元，决算数1,099.9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1.6%。主要原因是：政法转移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费共172万元，是当年追加项目，年初预算未列支；2019年检察院办公楼暖气维修改造和更换办公楼门窗项目资金为当年追加项目，年初预算未列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99.97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40401行政运行873.46万元；

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172.00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4.51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7.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68.28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9.68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27.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经费和接待费支出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08万元，占90.21%，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 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2.72万元，占9.79%，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 降低接待标准，严格控制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2019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经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5.0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0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保险和车辆燃油，车辆检测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9辆。

公务接待费2.72万元。开支内容包括上级检察院调研指导工作时的接待和援疆省市来疆对接工作等。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87批次，545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30万元，决算数27.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7.33%，主要原因是：减少车辆燃油费、维修维护费、保险费等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经费支出，与预算数相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购买新车；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26万元，决算数25.0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54%，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车辆燃油费、维修维护费、保险费等开支；公务接待费预算数4万元，决算数2.7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1.96%，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费用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新疆昌吉州玛纳斯县人民检察院（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68万元，比上年增加12.69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本年因案件承办量较上年加大，办公用品购置、印刷费、物业费等办公相关费用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7.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5,561.07（平方米），价值1,201.29万元。车辆9辆，价值205.19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用车主要是收发文件、接送人员；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19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72万元。预算绩效情况不予公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2019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  | 执行数：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 | |  | |
| 年度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  |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